



宁夏回族自治区妇联打造巾帼家政实训基地

「好宁嫂」成家政服务「金字招牌」

□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刘世康

“大妈，您看您对月嫂有什么具体要求，我们这儿有很多持证的金牌月嫂，保证能找到让您满意又放心的。”在宁夏巾帼家政实训基地一楼前台，工作人员小吴正和前来咨询的李大妈耐心交流。

今年4月，宁夏回族自治区妇联在首府银川市寸土寸金的繁华地段打造宁夏巾帼家政实训基地，每天都有像李大妈这样的客户前来咨询业务、寻求帮助。宁夏巾帼家政实训基地以“好宁嫂”为品牌，开设了月嫂、保育员、居家保洁、老年人照料、家庭收纳整理以及开锁、搬家等多种家政服务。凡有这些家政需求的客户，都能揣着希望而来，收获满意而归。一传十，十传百，靠着大家的口碑相传，更多的人知道了宁夏巾帼家政实训基地，“好宁嫂”的名气逐渐传了出去。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和居民消费能力的不断增强，养老护理、母婴育幼等家政服务行业作为“小切口、大民生”，已经成为广大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组成部分。家政服务行业作为新兴产业，成了具有极大市场潜力的“香饽饽”。

2020年，宁夏妇联整合投入资金共100多万元，对宁夏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自有办公场所进行全面提升改造，打造出焕然一新的宁夏巾帼家政实训基地。

今年4月，占地15500平方米的宁夏巾帼家政实训基地正式建成开放，具备巾帼家政标准化示范基地、技能培训基地、技能鉴定中心、女性生活技能体验馆中心四大功能，有育婴、保育、养老、母婴护理、保洁、收纳、插花、茶艺、烹饪等完善的实训室，还有理论室、直播间、洽谈室、阅览室、家政员之家等，水电暖设施完善，功能区划分科学，安全保障设施到位。

栽下梧桐树，引来金凤凰。短短两个月，宁夏巾帼家政实训基地已经吸引了8大类60余项家庭服务项目入驻，为女性创造更多的就业创业机会，为培育更多技能过硬的家政服务人员、为广大家庭提供优质家政服务的引领作用，引领宁夏巾帼家政标准化、品牌化、诚信化、集约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家政服务，重点在“服务”二字。如何更好地满足百姓需求，关键是要有一支高素质的家政行业队伍。近两年来，自治区妇联加强与发改委、财政厅、人社厅、民政厅、商务厅等相关单位的联系沟通，争取指导支持，举办宁夏巾帼家政职业技能竞赛、家政从业者技能培训和职业经理人培训，开展评选“最美家政人”“巾帼家政进社区”等活动，进一步激发了广大妇女学技术、比技能、创一流的劳动热情和创造活力，为巾帼家政从业人员的技能比武、风采展示、切磋技艺搭建了良好平台，对全面提升巾帼家政行业技能水平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今年3月，宁夏妇联和巾帼家政服务业协会推出“在线学技能”——宁夏巾帼网上课堂，教学视频在宁夏妇联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上线后广受欢迎。随后，宁夏巾帼家政服务业协会对1200人开展了“订单式”职业技能培训，涵盖初中级育婴员、家居清洁、老年人照料等多个服务项目，使新上岗人员掌握专业技能，帮助在岗家政人员“回炉”技能提升。

“好宁嫂”持证上岗，收入也水涨船高。宁夏巾帼家政服务业协会会长刘海燕说：“银川的月嫂平均月收入过万，‘金牌月嫂’每月可收入1.4万元左右。通过‘好宁嫂’的贴心优质服务，让有需求的老年人‘夕阳更美’，让婴幼儿‘朝阳更红’。”

山东广饶成立巾帼学院助女性成才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姚建 发自济南 近日，山东省首家整合高校、行业和社会资源，以服务妇女儿童和广大家庭为宗旨的综合培训机构——东营科技职业学院广饶巾帼学院成立。

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妇联联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围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与东营科技职业学院携手共建巾帼学院，建设集学习交流、创业就业、职业技能培训等于一体的平台，既充分利用了高校资源，又拓展了妇女工作领域，为女性成长成才提供了有利契机。

近年来，广饶县高度重视妇女全面发展和巾帼成才工作。县妇联扎实推进女性素质提升工程、母亲素质提升、“精彩人生女性终身学习计划”，建立了“妇女点单、社会接单、政府买单”机制，通过组织家庭教育、巾帼创新创业等各类培训，帮助女性提升素质、创业就业。去年广饶县被确定为“全国家校(园)共育”数字化项目试验基地；今年县委县政府又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进社区项目”列为全县惠民实事，为广饶县广大妇女创业和儿童健康成长创造了良好条件，也为妇联工作搭建起更广阔的舞台。

广饶县巾帼学院将依托东营科技职业学院的优秀师资、教学设施和活动环境，整合县妇联多年来积累的女性素质提升讲师和各类优秀人才，为全县乃至全市妇女开展就业创业、职业技能、生活品质提升、各类大赛、妇女儿童活动等。目前，巾帼学院初步形成创业就业、家政服务、家庭教育等五大类36种课程，打造“党政所需、社会所需、家庭所需、妇女所需”的女性素质教育提升基地。

广西灵山411支巾帼联防队防少儿溺水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高峰/宁婕 梁燕妃 发自钦州 “天气太热了，姐妹们要看好自家和邻居的孩子，不能让他们去水库、江河、山塘游泳，孩子平安我们才能心安……”6月20日的午后，太阳暴晒下的马路如同蒸笼，汗水已经浸透了石塘镇苏村妇联主席吴丽英的后背，她仍然坚持走村入户向村民“提个醒”。这样的话，她每天都要说上好多次，不仅如此，她还把防溺水倡议书打印了厚厚的一沓，挨家挨户分发……在广西钦州市灵山县，411支防溺水巾帼联防队走进千家万户，常抓不懈开展防溺水工作。

为进一步将“学党史 办实事”落到实处，今年5月份以来，在钦州市妇联的指导下，灵山县妇联迅速在全县成立411支村(社区)防溺水巾帼联防队，并指导各级妇联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切实将“我为妇女儿童办实事”落到实处。

巾帼防溺水联防队队员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防溺水宣传工作。线上将防溺水倡议书、防溺水“六不准”、溺水急救知识等通过微信公众号、家族群、妇女姐妹群等平台转发，加大防范中小学生防溺水知识的宣传，营造浓厚的线上宣传氛围。线下依托“妇女之家”“儿童之家”等阵地，通过开展防溺水知识宣传进校园、进家庭、进社区、进农村等活动，不间断入户宣传等方式，引导广大家长牢固树立责任意识，履行好监护人职责。

据了解，各支防溺水巾帼联防队除了协助村委开展日常宣传外，还在放学、高温时段以及节假日，自发组织开展辖区内危险水域巡逻，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为少年儿童安全保驾护航。

浙江台州路桥区创新实施“1+X”亲职教育指导工程

亲职教育指导官为未成年人保驾护航

□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姚改政

“尊敬的法官、公诉人、律师、司法社工，大家好，根据刑法、刑事诉讼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法规定，我受司法机关、妇联和未成年家庭的委托，本着关爱帮教挽救的精神，就本案的强制亲职教育工作，发表如下意见……”今年4月底，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人民法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一起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由路桥区妇联指派的亲职教育官代表陈弈妍庭上就8个月的家庭教育帮扶工作发表意见。与以往的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不同的是，庭审的诉讼参与人，除了法官、公诉人、辩护律师、法定代理人和司法社工外，还多了一名亲职教育官。庭审过程中，亲职教育官对在场的4位涉罪未成年人的成长改变、家庭教育、帮教条件等情况在法庭上予以出示，参与法庭调查、发表亲职教育指导建议、并对涉罪未成年人开展法庭教育。

检察机关根据亲职教育指导报告，认为通过亲职教育指导，父母的教育能力得到明显提升，亲子关系得到明显改善，家庭具备帮教条件，结合案件情况，对其中2名未成年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对另外4名未成年人，建议人民检察院适用缓刑。最后法院采纳建议，对涉罪未成年人作出缓刑判决，并移送未成年人观护基地，后续由亲职老师持续关注和帮教。

亲职教育指导官参与检察机关不起诉和人民法院庭审在全国尚属首例。这场庭审意味着在路桥，“涉案未成年人全程化强制亲职教育帮教”首次被赋予司法意义，作为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司法行政机关对涉案未成年人是否作出非羁押性司法处遇和后期观护帮教矫治的参考依据之一，这在全国司法系统尚属首例。

多部合作，携手护航特殊家庭

为加强对“罪错未成年人和未成年被害人”的家庭干预，2020年以来，路桥区创新实施“1+X”亲职教育指导工程，将其作为贯彻落实《浙江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精神的

- 路桥区创新实施“1+X”亲职教育指导工程，打造家庭教育新品牌，助力社会治理
- 亲职教育融入未成年人司法工作，实行公检法司全程化、一体化办案，实现“全程监护，一案到底”，监护周期长达1年以上，有的甚至5年以上
- 广泛链接社会资源，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引入少年司法专业社工组织、家庭教育研究会等社会组织、妇联兼职副主席项目化工作方式，共同参与亲职教育

具体抓手，打造家庭教育新品牌，助力社会治理。“1”指1位罪错未成年人或未成年被害人及其家庭，“X”指妇联、教育、公检法司等多部门全程联动，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政府资源、司法资源、社会资源，三方资源无缝链接。其中政府是主导，由路桥区委、区政府联合印发《路桥区预防侵害未成年人、维护女童权益全程化监护机制(试行)》，包含亲职教育在内有14项子机制，15个区级部门、10个乡镇街道参与其中。亲职教育融入未成年人司法工作，实行公检法司全程化、一体化办案，实现“全程监护，一案到底”，监护周期长达1年以上，有的甚至5年以上。广泛链接社会资源，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引入少年司法专业社工组织、家庭教育研究会等社会组织、妇联兼职副主席项目化工作方式，共同参与亲职教育，避免“单打独斗”“大包大揽”，既有“职能部门合力”，又要“各司其职，分工明确”，更有“社会专业力量的介入”。

在陈某某性侵案中，对于受伤女孩，司法机关将基本情况反馈给妇联，委托妇联为其指定亲职教育指导官，为其本人及其家庭提供“一对一”全程跟踪辅导。经过社会调查、心理评估，区妇联依据被害人创伤轻重、个性特点、亲子关系等情况指派了熟悉未成年人心理及擅长亲子修复的女亲职老师，在从公安机关立案的第一天开始，即对被害女童、父母尤其是母亲及家庭成员进行心理危机干预，消除内心恐惧。

闭环管控，温情铺就修复桥梁

在林某某(化名)案件中，6名亲职教育指导官们分别与6位涉罪未成年人和6对父母在庭前保持了长达8个月的沟通指导，对涉罪未成年人的成长经历、家庭状况、犯罪原因等进行了详细的社会调查，并在开庭之前有针对性地涉罪未成年人进行了心理疏导，消除了涉罪未成年人的紧张心理。亲职教育指导官在公检法各个办案环节对罪错未成年人和未成年被害人家庭进行动态指导、跟进，制定“一家庭一方案”，给予未成年人持续跟踪访谈，促进其养成健全人格，同时以课堂教学、实践教学等多元化的方法手段，指导未成年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根据规定完成亲职学习任务。

“我们来玩个轻松点的游戏吧，请你画一幅画，是一个家，里面有房子、树木和人，也可以有其他东西，好吗？”在亲职教育指导站(点)，亲职教育指导官王雪梅正通过房树人对受害女孩的6岁妹妹进行测验，通过测验发现其潜意识里仇恨男性和叛逆情绪，指导老师通过心理干预，避免伤害泛化。对于母亲自责、伤心、悲观的情绪，还有抚养孩子的重担，及时介入，引导母亲走出阴影，表示将用尽全力保护孩子不受伤害。亲职教育关爱的对象不仅仅是未成年人本人，还有父母及整个家庭成员。

分级评估，提供司法裁判依据

“这是我第一次与小明(化名)父母见



拒绝毒品 珍爱生命

6月22日，邢台市襄都区第六幼儿园小朋友在通过毒品模型识别毒品。国际禁毒日前，河北省邢台市襄都区通过禁毒知识进社区、进校园等活动方式，增强广大群众的识毒防毒禁毒能力。

新华社发(张驰/摄)

父亲是我一生追寻和学习的榜样

(上接1版)

革命岁月里的伉俪情深

“父亲去世的时候，我才两岁，对父亲的印象很模糊，对母亲的印象较清晰。”罗新安告诉记者，母亲叫张明秀，出生在一个大户人家，从小有自己的理想，不裹小脚。母亲一生坚定理想信念，无论是战争年代，还是在新中国成立之后的和平建设时期，她都始终以一名共产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坚强乐观、遵守原则，以工作为重，对自己要求很严。

1935年2月，张明秀参加红军，1936年10月，张明秀到达陕北延安，被分配到宜川云岩镇妇女干部学校任党支部书记兼一连指导员，后经何长工批准进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第三期学习。

恰在这时，罗炳辉也来到延安抗日军政大学，他们在一起学习、听报告。相同的革命理想，使两个第一次见面的人彼此难忘，产生了爱慕之情。后经何长工夫妇的热心撮合，两人于1937年9月结婚。这段婚姻得到了毛主席的祝福，亲笔批示：“同意罗炳辉和张明秀同志结婚，并祝永远幸福。”

“父母都是性情直爽之人，延安的宝塔山下、延河边都留下了他们一起散步的身影。罗新安说，母亲一生廉洁奉公，除了工资之外没有其他任何收入，婉言谢绝了组织上的各种照顾。

谈起母亲对自己的教育，罗新安说，母亲为人谦和，她都是用行动来教育孩子：“做一个对社会有贡献的人。”这是母亲对他的期望。

追寻父辈足迹 传承红色基因

随着年龄渐长，罗新安开始主动去了解父亲，并将其作为一生的事业，父亲的形象越来越高大、越来越清晰。

“父亲是神枪手，打天上的飞鸟，弹无虚发；父亲爱孩子，走到群众中，就有一大群孩子跟着他；父亲骁勇善战，日本鬼子就怕爸爸训练出来的大刀队，父亲是我心目中的大英雄。”罗新安说起心中的父亲，流露出敬佩的眼神。

罗新安介绍，他曾多次前往云南彝良县，以及江西、福建革命老区，安徽、山东根据地等，只要是父亲战斗过的地方，他都不顾路途艰辛，重走当年父亲走过的路，感悟父亲伟大崇高的品格。罗新安于2015年编

面，可以看出这是一个严父慈母的家庭结构，这样的家庭结构应该说是有利于孩子成长的。我向父母解释了抢劫罪这个罪名的相关司法解释，让父亲对这件事的可能司法处遇有一个正确的认知，避免给孩子犯了错但不知错的理念。同时，也和父母谈了下一步大家要一起协作，帮助孩子成长。”在小明的亲职教育报告中，亲职教育指导官马灵剑记录了第一次与罪错未成年人父母的见面过程及自己的心得体会。

从公安机关立案到未成年人家庭收到亲职教育告知书，亲职教育指导官为未成年人及家庭在社会调查和心理评估的基础上，完成对家庭的亲职教育报告，并建立“红黄蓝”三色档案给予不同关注，其中红色为重点关注，需每月回访及因需上访；黄色为关注户，每季度回访；蓝色则程度较轻，保持关注即可。

每一份亲职教育报告既有家庭系统图、家庭互动关系与实际监护情况等基本情况，又有服务目标与计划，更详细记录了每一次亲职教育介入过程。亲职教育指导官关注罪错未成年人和未成年被害人监护全过程，从了解家庭关系形成、评估亲子关系、矫治不良亲子关系、引导亲子关系良性发展、帮助改善亲子关系、形成亲职教育报告“六大环节”，并在持续的跟踪服务中不断补充和完善亲职教育报告。路桥区妇联协调公检法司及时跟进了解亲职教育进展情况，定期收集工作情况和意见建议，共同对亲职教育报告进行评估审查。评估报告将作为公安机关对罪错未成年人是否采取取保候审的依据之一，作为检察机关是否对其作不起诉依据之一，作为人民法院是否对其判处缓刑的依据之一，作为司法机关对其采取有针对性矫治措施的依据之一。

通过一年多的实施，路桥区共为96名未成年人开展服务，其中罪错未成年人(包括部分临预防)80人和未成年被害人16人，个案辅导343次，形成社会调查报告46份、心理测评报告38份，举办儿童防侵害讲座38场次，妥善修复亲子关系40余起。